

檔案樂活情報 Archives LOHAS 電子報 No. 45
alohas.archives.gov.tw

回樂活情報首頁 徵稿訊息 精采回顧 聯絡我們 友善列印

發刊日：100年3月16日

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
嶄新面貌—
就是要你「一目瞭然」

訂閱電子報
取消訂閱

詳全文

探尋國家寶藏

獨家報導 · 哈燒新鮮貨 · 探尋國家寶藏 · 檔案新知 · 檔案小智囊 · 小故事特蒐

·本週中心德目：服從師長



猶記昔日教室內外所張貼的各種傳統文化、食衣住行育樂的規範與圖片，學校舉辦過的壁報活動，黑板上的本週中心德目，上下學的行進隊伍等課堂內外的生活規範，這些為我們校園生涯不可或缺的記憶，內容多為提倡生活須知、各種禮儀及發揚中華文化等，除了美化教室環境之外，也讓我們學習到成為一個現代化國民應有的生活態度。想知道國民生活須知的由來嗎？就讓檔案細訴過去校園曾舉辦過的各種活動，重溫那段復興中華文化的歲月。

檔案管理局應用服務組研究員 馬有成

在清朝末葉隨著西力東漸，許多西方思想傳入中國，在「全盤西化」的口號裡，傳統文化被視為守舊與固執遭受批評，而民族自信心也因此受挫。孫中山先生有鑑於此，在「三民主義」裏即主張恢復中國民族地位的方法之一，就是恢復傳統道德；他認為在接受新文化時，亦不可摒棄傳統文化（忠孝仁愛信義和平），需要加以保存並發揚。當時政府鑑於中華文化博大精深，延續孫中山先生的論點，從規範民眾基本生活，改善其習慣與素質，使國民能成為現代化公民，在民國（以下同）23年推動「新生活運動」，以禮義廉恥作為中心思想，落實於食衣住行，為此時重要的社會教育。

在抗戰期間，國民政府為鼓勵軍民奮力抗戰，將「新生活運動」內容擴大，舉凡節約獻金、空襲救濟、搶救難童、成立傷兵之友社等，皆納入其範疇，對於當時民心士氣的激勵有正面的意義。雖然在抗戰結束後，內戰再起致使「新生活運動」悄然終止，惟政府推行中華文化的初衷，並未因此而改變。

政府遷臺後，從各方面推動中華文化，並將其落實於學校與社會教育。在50年代，政府基於中國大陸發動「文化大革命」，摧殘中國傳統與文化，為保護中華文化能持續發揚光大，除在55年將11月12日（國父誕辰紀念日）訂為中華文化復興節外，並於翌年成立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文復會），後於80年改組為中華文化復興運動總會，復於95年更名為國家文化總會（檔案影像1-1、1-2）。

文復會成立後，依照組織綱要設置國民生活輔導、文藝研究促進、教育改革促進、學術研究出版促進與基金等5個委員會，積極推動復興中華文化運動，並以推行「國民生活須知」、「國民禮儀範例」及「青年生活規範」等為主要工作（檔案影像2-1~2-3），制訂相關推行辦法，藉此落實於各級學校與社會團體。

當時文復會積極推動國民生活須知，並訂定相關工作計畫及考核方式，期落實於家庭、學校、各機關、軍隊及社會團體，讓民眾能夠從生活中實踐，力求日常生活能夠合理化及現代化（檔案影像3-1~3-3），並製作相關宣傳影片及幻燈片，提供各電影院播放及作為學校課程教材（檔案影像4-1~4-3）。

在文復會及各地分會推動下，各級學校依照規定辦理各項復興中華文化的活動，舉凡校園標語、各式海報、壁報、授課內容、生活教育、運動會等皆為其範疇，成為校園生涯中不可或缺的回憶（檔案影像5-1~5-13）。

校園裡什麼最夯？其實在學校生涯裡，最夯的就是「哈中」。各級學校所舉辦的各種演講、書法、壁報等比賽，都是「哈中華文化」的表現。在中國大陸發生文化大革命摧殘傳統中華文化後，臺灣成為延續與發揚中華文化的基地，政府藉由各種方式，在校園裡落實與發揚中華文化，這些活動成為我們的生活也是記憶，更潛移默化了我們的行為舉止，在復興中華文化的大旗下，政府透過學校教育塑造出國人現今良好的生活習慣。還記得黑板上的每週中心德目嗎？回盼昔日校園場景，檔案裡的照片正也勾勒出那段青澀歲月。



檔案影像1-1

檔號：0056/0101/001
案名：「總會組織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1-2

檔號：0056/0101/001
案名：「總會組織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2-1

檔號：0056/0202/001
案名：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
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
會議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2-2

檔號：0056/0202/001
案名：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
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
會議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2-3

檔號：0056/0202/001
案名：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
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
會議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3-1

檔號：0056/0102/001
案名：「文化復興運動推行
相關法規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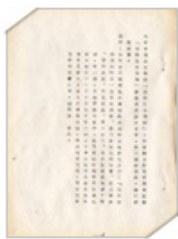
檔案影像3-2

檔號：0056/0102/001
案名：「文化復興運動推行
相關法規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3-3

檔號：0056/0102/001
案名：「文化復興運動推行
相關法規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4-1

檔號：0056/0202/001
案名：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
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
會議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4-2

檔號：0056/0202/001
案名：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
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
會議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4-3

檔號：0056/0202/001
案名：「中華文化復興運動
推行委員會常務委員
會議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1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
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2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3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4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5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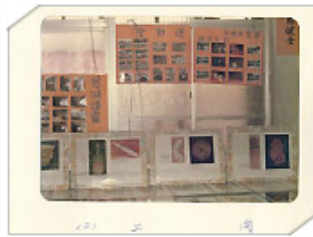
檔案影像5-6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7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8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9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10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11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12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

檔案影像5-13

檔號：0056/0303/001
案名：「國內分會活動成果及報告」
來源機關：國家文化總會
管有機關：檔案管理局

參考資料：

- 1.張玉法，《中國現代史》，臺北市：東華書局，民90。
- 2.許雪姬等撰文，《臺灣歷史辭典》，臺北市：遠流出版社，民93。

回頂端

前往主題單元

獨家報導 哈燒新鮮貨 探尋國家寶藏 檔案新知 檔案小智囊 小故事特蒐

瀏覽次數: 1479次
全部瀏覽次數: 835950次



若您對檔案樂活情報有任何建議或疑惑，請聯絡：alohas@archives.gov.tw